

#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9月14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于2024年9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,发出会议表决票9份,实际收到董事表决回函9份,公司董事全部参加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需要,为进一步推进“瘦身健体”,优化公司组织架构,提高运营效率,董事会同意由下属全资子公司大连大重齿轮传动机械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大重齿轮公司”)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大连大重风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风电服务公司”),吸收合并完成后,大重齿轮公司存续,风电服务公司依法注销,其全部资产、负债、业务、人员及相关资质等均由大重齿轮公司承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73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9月19日